

证券代码：002078

证券简称：太阳纸业

公告编号：2018-044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太阳纸业”）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山东太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阳控股”）的通知，获悉太阳控股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具体事项如下：

一、太阳控股持有的太阳纸业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1、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冻结股数 (股)	冻结开始 日期	解冻 日期	司法冻结 执行人名称	本次冻结 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	用途
太阳控股	是	8,556,150	2018年7 月5日	2021年7 月4日	山东省高级 人民法院	0.70%	财产 保全

2、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原因

公司控股股东山东太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被告、反诉原告）与山东济宁华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原告、反诉被告）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山东济宁华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向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请求冻结太阳控股名下价值人民币8000万元的财产。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2015）鲁民一初字第10号，冻结太阳控股所持太阳纸业无限售流通股共8,556,150股。该案件正处于审理过程中，太阳控股已积极应诉并提起反诉。

3、太阳控股持有的太阳纸业股份累计被质押、冻结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太阳控股持有太阳纸业股份数量为1,227,355,684股，占太阳纸业总股本的47.34%；太阳控股所持有的太阳纸业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数量为304,200,00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24.78%；太阳控股所持有的太阳纸业股

份累计被司法冻结的数量为 8,556,150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0.70%，占太阳纸业总股本的 0.33%。

二、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此次股份被冻结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按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2、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

特此公告。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一日